证券代码：002468 证券简称：申通快递 公告编号：2025-024

申通快递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是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目前最新的总股本1,530,802,166股剔除公司回购专户股数28,397,773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67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申通快递	股票代码	002468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郭林	张雪芳	
办公地址	上海市青浦区重达路58号	上海市青浦区重达路58号	
传真	021-60376600	021-60376600	
电话	021-60376669	021-60376669	
电子信箱	ir@sto.cn	ir@sto.cn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1）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秉承"正道经营、长期主义"的发展理念，坚定"打造中国体验领先的经济型快递"的战略目标，坚持"用心服务、成就你我"的服务理念，持续深化"数智化运营、精细化管理"，进一步推动公司经营向好、服务向优，努力打造"好快省"的快递服务和中国快递业转型升级的标杆。

（2）公司主要的业务产品

公司目前主要从事快递服务业，主要的业务产品主要分为以下三类：

快递业务：陆运快递产品、航空快递产品。

增值服务：包括代收货款、预售下沉、"申咚咚"服务等产品。

快递辅料：主要提供信封、文件袋、纸箱等快递包装物。

除上述快递服务业务以外，公司还经营C2M产地仓、网格仓、集运仓等新兴业务。

（3）公司的经营模式

公司主要采用"中转直营、网点加盟"的经营模式。

中转直营：主要指核心转运中心实行直营化，由于转运中心在区域上处于核心的枢纽位置，在业务流程上也处于关键的环节，因此转运中心的运营管理对公司的全链路快递服务而言具有举足轻重的作用。近年来，公司加大对转运中心等基础设施方面投入，扩大转运中心产能，优化转运网络布局，提升直营中心比例，进一步完善中转运营体系建设。

网点加盟：主要指末端网点采用加盟模式，加盟模式有利于网络快速布局，并以此不断提升公司业务的区域覆盖率，总部在平衡网点利益分配的基础上因城因地施策，充分调动末端网点的积极性和能动性，有效提升公司的业务量及服务质量。

（4）快递服务业务流程

快递服务业务主要分为揽收、中转和派送三个环节，以及全流程的快递信息服务。

揽收服务

快递揽收服务指由快递业务人员接到用户信息或者快递系统指令，按照《快递暂行条例》的相关规定进行揽收，各网点公司将揽收后的快递按时运送至快递公司转运中心，从而完成网点公司的揽收服务流程。

（a）揽收

用户可以通过官方电话、官方网站、公众号、小程序、合作电商平台以及末端代收渠道等多种方式向快递公司发出寄递订单，根据国务院颁布的《快递暂行条例》规定，用户填写快递运单前，公司业务人员或者线上渠道会提醒其阅读快递服务合同条款、遵守禁止寄递和限制寄递物品的有关规定，告知相关保价规则和保险服务项目。同时，公司将根据规定对用户进行实名制身份查验，并登记身份信息。快递公司系统接收到寄递订单指令后，分配至用户所在区域的快递服务网点公司，并由网点公司安排业务人员前往收取快递。

（b）运送至转运中心

公司业务人员完成快递揽收流程后，将会按照规定及时将快递信息录入系统，并将快递汇集至所在网点公司，由网点公司根据时效要求及时将快递运送至所在区域的转运中心。

中转服务

快递中转服务指用户的快递到达快递公司转运中心后，转运中心通过自动化分拣系统进行分拣、称重、扫描并转运至用户寄送目的地所属转运中心的过程。

（a）分拣作业

转运中心收取网点公司揽收的快递后，将根据快递目的地，依照同城、异地确定中转路由，并通过自动化分拣系统进行分拣、称重、扫描、打包等操作，逐步将各路由快递进行整理打包并进行装车。

（b）中转运输

转运中心将确定路由的打包异地快递交由快递公司运输车队或航空代理公司，通过陆运或航空渠道运送至目的地转运中心。如为同一转运中心所辖地的快递，转运中心将交由本地网点公司运输车辆运送至目的地网点。

派送服务

快递派送服务指加盟商网点公司从转运中心接收到达件，并安排快递业务人员负责将快递派送至用户并做相应的交接和结算的过程。

（a）从转运中心接收快递

网点公司在规定的时间内抵达转运中心接收用户的快递，统一运送至网点公司并进行后续派送。

（b）派送至用户

网点公司的快递业务人员将根据用户的需求提供派送至快递柜、驿站等末端服务场所或进行送货上门等服务，并做好相应的交接、结算及签收信息上传工作。

快递信息服务流程

快递信息服务主要是由快递公司通过快递面单等识别客户信息后，经快递电子信息系统提供全流程的定位和查询服务，用户寄出快递后通过快递单号获得对应的信息查询服务。用户交寄快递、填写快递信息后，公司的快递电子信息系统会生成一个快递面单号，在该快递的揽收、中转、派送环节，面单条码被依次扫描登记，用户可以根据快递单号通过网站、公众号及小程序等途径查询快递的实时状态。

（5）公司主要经营情况

2024年，公司继续秉承"正道经营、长期主义"的发展理念，聚焦"打造中国体验领先的经济型快递"的战略目标，构建"我为人人、人人为我"的新型加盟网络文化，通过持续投入基础设施建设，深耕网络末端服务能力，升级定制化产品体系等重要战略举措，顺利实现了"规模、体验、利润"三驾马车的持续增长。

2024年，公司完成快递业务量227.29亿件，同比增长29.83%；市场占有率为12.98% ，按照可比口径[1]同比上升0.83个百分点；公司实现营业收入471.69亿元，较去年同期增长15.26%；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0.40亿元，较去年同期增长205.24%；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10.17亿元，较去年同期增长199.55%。

2024年国家邮政局调整部分邮政快递企业快递业务口径，行业业务量基数变大，2024年和2023年的市场占有率按照新口径进行计算。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项目	2024年	2023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2年
营业收入（元）	47,169,493,265.65	40,923,638,519.97	15.26%	33,670,693,346.0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039,952,625.12	340,696,536.70	205.24%	287,718,532.3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016,814,413.56	339,450,669.10	199.55%	308,990,366.2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944,144,367.74	3,358,212,733.05	17.45%	2,600,359,364.7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9	0.23	200.00%	0.1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68	0.22	209.09%	0.1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1.19%	4.03%	上升7.16个百分点	3.60%
项目	2024年末	2023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2年末
总资产（元）	25,312,149,866.51	22,749,669,971.88	11.26%	20,332,145,368.9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9,806,680,991.31	8,788,032,892.39	11.59%	8,169,398,344.55

单位：元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项目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0,131,807,728.97	11,436,999,413.33	11,922,113,239.25	13,678,572,884.1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90,286,496.60	246,684,138.29	215,493,728.10	387,488,262.1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86,406,588.72	250,663,261.10	201,690,859.42	378,053,704.3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68,546,323.78	1,263,903,665.01	865,803,790.19	1,245,890,588.76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7,355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8,208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数量
浙江菜鸟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5.00	382,700,542			
上海恭之润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6.10	246,459,149		质押	246,459,149
上海德殷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7.76	118,715,969			
上海德润二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90	75,009,306		质押	75,009,306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3.94	60,303,833			
陈德军	境内自然人	3.38	51,675,345	38,756,509		
陈小英	境内自然人	2.65	40,589,072			
申通快递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	其他	1.28	19,559,900			
珠海市天阔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19	18,259,281		质押	18,259,281
上海思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思勰投资梧桐一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06	16,183,928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海恭之润实业发展有限公司、上海德殷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上海德润二实业发展有限公司、陈德军、陈小英、上海思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思勰投资梧桐一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为一致行动关系。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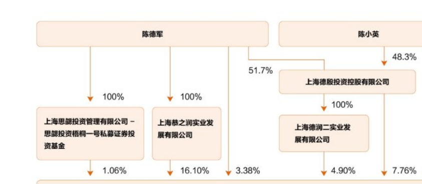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公司分别于2024年10月30日、2024年11月15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为充分保障供公司年报审计工作安排，更好地适应公司未来业务发展需要，综合考虑公司对审计服务的要求，根据公司《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相关规定，经综合评估及审慎研究，改聘任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4年度财务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4年10月31日、2024年11月16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6）和《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63）。

申通快递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陈德军

2025年4月25日

证券代码：002468 证券简称：申通快递 公告编号：2025-034

申通快递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申通快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14日以邮件、电话等方式发出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25年4月24日在上海市青浦区重达路58号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应出席会议的董事7名，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7名。会议由董事长陈德军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全体董事认真审议，本次会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回避票0票。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战略委员会审议通过了本议案，《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全文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公告，《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摘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2024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5-024）。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了《公司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回避票0票。

2024年，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贯彻落实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认真履行职责，持续规范公司治理。全体董事认真负责、勤勉尽职，为公司董事会的科学决策和规范运作做了大量富有成效的工作。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公司独立董事向董事会提交了《2024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拟在2024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同时，公司董事会对在任独立董事的独立性情况进行了审议和评估，认为公司独立董事符合法律法规对独立董事独立性的相关要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2024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董事会对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了《公司2024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回避票0票。

4、审议通过了《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回避票0票。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了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5、审议通过了《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回避票0票。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了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6、审议通过了《公司2024年度可持续发展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回避票0票。

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审议通过了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2024年度可持续发展报告》。

7、审议通过了《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回避票0票。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了本议案，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目前最新的总股本1,530,802,166股剔除公司回购专户股数28,397,773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0.67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本次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5）。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8、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回避票0票。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了本议案，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具有丰富的上市公司审计经验，为公司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公正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董事会同意继续聘任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为公司提供2025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续聘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6）。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9、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回避票0票。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了本议案，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拟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300,000万元的闲置资金额度进行投资理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使用闲置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7）。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0、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坏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回避票0票。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了本议案，根据《企业会计准则》以及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并结合公司2024年全年经营业绩、相关资产产生的现金流及经营利润实现情况等因素，为真实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公司对合并报表中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相关资产价值进行了梳理和分析，按资产类别进行了测试，对存在的可能发生减值损失的资产计提减值准备，对已确认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进行清理并予以核销。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2024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坏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8）。

11、审议通过了《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回避票0票。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了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公告编号：2025-029）。

12、审议了《关于购买董监高责任险的议案》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风险管理体系，促进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充分行使权利、履行职责，降低公司运营风险，保障广大投资者的利益，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的有关规定，公司拟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保险。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购买董监高责任险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1）。

本议案全体董事回避表决，直接提交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3、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回避票0票。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了本议案，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同意本议案。根据业务发展需要，公司拟增加与浙江丹鸟物流科技有限公司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147,000万元，关联交易内容为向关联方提供快递、物流仓储及劳务服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增加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2）。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股东浙江菜鸟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需回避表决。

14、审议通过了《市值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回避票0票。

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审议通过了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市值管理制度》。

15、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回避票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规则》。

16、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4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回避票0票。

公司拟于2025年5月26日（周一）15时召开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上述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事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召开2024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5-036）。

三、备查文件

1、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2、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核意见

特此公告。

申通快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5日

证券代码：002468 证券简称：申通快递 公告编号：2025-036

申通快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4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申通快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4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决定于2025年5月26日（周一）15时召开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现将本次会议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2024年度股东大会

（二）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四）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5月26日（周一）15时

网络投票时间：2025年5月26日。其中：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5月26日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5月26日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五）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六）股权登记日：2025年5月21日（周三）

（七）出席对象：

1、截至2025年5月21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上述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以本通知公布的方式出席本次临时股东大会及参加表决；不能亲自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可授权他人代为出席（被授权人不必为本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一），或在网络投票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八）会议地点：上海市青浦区重达路58号6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事项

表一：本次股东大会提案名称及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	√
2.00	《公司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3.00	《公司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4.00	《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5.00	《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6.00	《关于使用闲置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议案》	√
7.00	《关于续聘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8.00	《关于购买董监高责任险的议案》	√
9.00	《关于增加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	√

2、披露情况

上述议案已于2025年4月24日分别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上述议案9为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股东浙江菜鸟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需回避表决。上述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5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根据《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的要求，公司在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票进行统计时，会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

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方式：现场登记或通过邮件方式登记

2、登记时间：2025年5月22日（周四）9:00—11:00、13:30—17:00

3、登记地点：上海市青浦区重达路58号5楼证券部

4、登记手续：

（1）法人股东：应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授权委托书办理。

（2）自然人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的，应持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采用邮件方式登记，股东请仔细填写《股东参会登记表》（详见附件二），在2025年5月22日17:00前将邮件发送至：ir@sto.cn，邮件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5、会议联系人：张雪芳、周京鑫

联系电话：021-60376669

6、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表交通及食宿费用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投票程序

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三。

五、备查文件

1、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2、第六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附件一：授权委托书

附件二：股东参会登记表

附件三：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申通快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5日

附件一：

授权委托书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或营业执照注册登记号：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持股数量：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本人）出席申通快递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具体情况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	√			
2.00	《公司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3.00	《公司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4.00	《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5.00	《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6.00	《关于使用闲置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议案》	√			
7.00	《关于续聘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8.00	《关于购买董监高责任险的议案》	√			
9.00	《关于增加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	√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姓名（签名）：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注：本委托书的有效期限自本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附件二：

股东参会登记表

姓名/名称		证件号码	
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联系电话		电子邮件	
联系地址			
是否本人参会			
备 注			

注：

1、本登记表扫描件、复印件均有效。

2、法人股东请在落款处盖章，自然人股东请签字。

股东签字（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三：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2468

2、投票简称：申通投票

3、填报表决意见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4、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5年5月26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5月26日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证券代码：002468 证券简称：申通快递 公告编号：2025-035

申通快递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申通快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14日以邮件、电话等方式发出召开第六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25年4月24日在上海市青浦区重达路58号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应出席会议的监事3名，实际出席会议的监事3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顾利娟女士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全体监事认真审议，本次会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回避票0票。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编制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监管规则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全文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公告，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摘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2024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5-024）。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了《公司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回避票0票。

公司监事会全体成员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和要求，谨慎、认真地履行了自身职责，依法独立行使职权，以保证公司规范运作，维护公司利益和投资者利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了《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回避票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通过了《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回避票0票。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遵循内部控制的基本原则，并结合本公司实际情况，建立健全了公司各环节的内部控制制度，保障了公司正常的经营活动。《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面、真实、准确，全面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5、审议通过了《公司2024年度可持续发展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回避票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2024年度可持续发展报告》。

6、审议通过了《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回避票0票。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与未来发展的资金需求，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况。监事会同意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5）。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7、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回避票0票。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具有丰富的上市公司审计经验，为公司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公正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监事会同意继续聘任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为公司提供2025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续聘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6）。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8、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回避票0票。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在保证公司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利用闲置资金进行理财性投资，最大限度地提高公司（含子公司）闲置资金的使用效率，为公司和股东谋取较好的财务性收益，符合相应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使用闲置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7）。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9、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坏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回避票0票。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审议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坏账的相关程序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经过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坏账后更能公允的反映公司的资产状况、财务状况以及经营成果，未发现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坏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2024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坏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8）。

10、审议通过了《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回避票0票。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编制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监管规则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公告编号：2025-029）。

11、审议了《关于购买董监高责任险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全体监事对本次购买董监高责任险的事项回避表决，该事项直接提交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购买董监高责任险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1）。

12、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回避票0票。

经审核，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增加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决策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并依据市场公允价格确定交易价格，遵循了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监事会同意本次增加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事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增加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2）。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股东浙江菜鸟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需回避表决。

三、备查文件

第六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申通快递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年4月25日

证券代码：002468 证券简称：申通快递 公告编号：2025-027

申通快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一）投资种类：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发行的低风险理财产品。

（二）投资金额：公司拟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300,000万元的闲置资金额度进行投资理财，该额度可由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共同滚动使用。

（三）特别风险提示：公司拟投资的产品属于低风险理财产品，但可能受宏观经济波动、市场波动等因素的影响，投资收益具有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2025年4月24日，申通快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议案》，现将详细情况公告如下：

一、投资理财概况

（一）投资目的：在保证公司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利用闲置资金进行理财性投资，最大限度地提高公司闲置资金的使用效率，为公司和广大股东谋取较好的财务性收益。

（二）资金来源：公司及子公司的闲置资金。

（三）投资品种：公司以获取财务性收益为目的，并在保证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将资金投资于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发行的低风险理财产品，包括银行定期存款、结构性存款、低风险固收类理财等。

（四）投资金额：公司拟以最高不超过人民币300,000万元的闲置资金额度进行理财性投资，上述理财额度可由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共同滚动使用，但期限内任一时点的交易金额（含前述投资的收益进行再投资的相关金额）不得超过投资额度。

（五）投资期限：自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六）实施情况：经股东大会批准授权后由公司管理层进行具体决策及安排实施。

二、审议程序

1、本次使用闲置资金进行投资理财事项已经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该事项还将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经股东大会批准授权后由公司管理层进行具体决策及安排实施。

2、本次使用闲置资金进行投资理财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

三、投资理财的风险控制

公司财务部门将结合公司资金状况，适时提出具体实施方案，并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有关规章制度规定积极履行相关审批程序，通过建立台账对投资理财产品进行日常管理。同时，公司将密切跟踪每笔投资的进展情况，关注宏观经济形势和市场变化，对可能存在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确保资金安全。

四、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使用闲置资金进行投资理财是在确保公司日常运营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不会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理财产品的收益率一般高于活期存款及同期定期存款收益率，投资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公司闲置资金的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大的投资回报。

五、监事会意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在保证公司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利用闲置资金进行理财性投资，最大限度地提高公司（含子公司）闲置资金的使用效率，为公司和股东谋取较好的财务性收益。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300,000万元的闲置资金额度进行理财性投资，投资期限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该人民币300,000万元理财额度可由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共同滚动使用。

六、备查文件

1、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2、第六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申通快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5日

证券代码：002468 证券简称：申通快递 公告编号：2025-032

申通快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增加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申通快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25年1月22日、2025年2月11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预计2025年度公司与关联方发生日常关联交易总金额为710,920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5）及《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013）。

根据业务发展需要，公司拟增加与浙江丹鸟物流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丹鸟"）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147,000万元，关联交易内容为向关联方提供快递、物流仓储及劳务服务。公司于2025年4月24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上述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股东浙江菜鸟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菜鸟"）需回避表决。

（二）增加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类别和金额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2025年原预计金额（万元）	本次增加2025年度预计金额（万元）	2025年1-3月发生金额（万元）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浙江丹鸟	快递、物流仓储及劳务服务	市场定价	0	147,000	276.62

注：上述数据未经审计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关联方基本情况

浙江丹鸟物流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地：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仁和街道粮站路11号1幢1楼114室

法定代表人：孙建

注册资本：9,839.3819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快递服务；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道路货物运输（网络货运）；食品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货物进出口；道路货物运输站经营；国际货物运输代理；国内集装箱货物运输代理；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供应链管理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食品互联网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物业管理；广告制作；广告设计、代理；广告发布（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二）关联关系说明

浙江菜鸟持有公司25%的股份，同时浙江菜鸟持有浙江丹鸟80.4885%的股权，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浙江丹鸟为公司的关联法人，公司与上述关联法人之间的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三）履约能力分析

公司与上述关联方的关联交易按照所签订的业务合同执行，截至目前相关业务合同执行情况良好，上述关联方经营情况稳健，具有较好的履约能力，因关联方无法履约而导致公司损失的风险较小并处于可控范围内。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公司与上述关联方的交易属于正常业务往来，符合公司业务发展需要，由此构成的关联交易按照所签订的业务合同执行，业务合同约定了合理的结算周期。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交易的计价方式及交易价格在遵循独立交易原则下参照市场价格的基础上进行公允定价，不会损害公司的利益。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与上述关联方的交易属于正常业务往来，由此构成的关联交易按照所签订的业务合同执行，业务合同约定了合理的结算周期。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交易的计价方式及交易价格在遵循独立交易原则下参照市场价格的基础上进行公允定价，不会损害公司和非关联股东的利益。日常关联交易的实施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不利影响，公司不会因此对相关关联方产生重大依赖。

五、独立董事的意见

公司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经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会议形成以下审查意见：

经审核，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日常关联交易为公司正常业务经营所需，属正当的商业行为，关联交易遵循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定价依据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况，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会给公司的持续经营带来重大的不确定性风险。

六、备查文件

1、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2、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核意见

特此公告。

申通快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5日

证券代码：002468 证券简称：申通快递 公告编号：2025-026

申通快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申通快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24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拟续聘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德勤华永"）为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的情况说明

德勤华永具备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具有丰富的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经验与能力。在担任公司年度审计机构期间，德勤华永恪尽职守，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职业准则，较好地完成了公司以往年度财务报告审计的各项工作，为保持审计工作连续性，公司董事会拟续聘德勤华永为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

二、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信息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前身是1993年2月成立的沪江德勤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于2002年更名为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于2012年9月经财政部等部门批准转制成为特殊普通合伙企业。德勤华永注册地址为上海市黄浦区延安东路222号30楼。

德勤华永具有财政部批准的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并经财政部、中国证监会批准，获准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德勤华永已根据财政部和中国证监会《会计师事务所从事证券服务业务备案管理办法》等相关文件的规定进行了从事证券服务业务备案。德勤华永过去二十多年来一直从事证券期货相关服务业务，具有丰富的证券服务业务经验。

德勤华永首席合伙人为付建超先生，2024年末合伙人人数为204人，从业人员共5,616人，注册会计师共1,169人，其中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超过270人。

德勤华永2023年度经审计的业务收入总额为人民币41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为人民币32亿元，证券业务收入为人民币6亿元。德勤华永为58家上市公司提供2023年年报审计服务，审计收费总额为人民币2.60亿元。德勤华永所提供服务的上市公司中主要行业为制造业，金融业，房地产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2、投资者保护能力

德勤华永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超过人民币2亿元，符合相关规定。德勤华永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在相关民事诉讼中被判定需承担民事责任。

3、诚信记录

近三年，德勤华永及从业人员未因执业行为受到任何刑事处罚以及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纪律处分；德勤华永曾受到行政处罚一次，受到证券监管机构的行政监管措施两次，受到自律监管措施一次；十七名从业人员受到行政处罚各一次，四名从业人员受到行政监管措施各一次，五名从业人员受到自律监管措施各一次；一名2021年已离职的前员工，因个人行为于2022年受到行政处罚，其个人行为不涉及审计项目的执业质量。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上述事项并不影响德勤华永继续承接或执行证券服务业务。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及签字注册会计师：赵斌，自2006年加入德勤华永并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及与资本市场相关的专业服务工作，2009年成为注册会计师，现为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会员。赵斌先生于2024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或复核多份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项目签字注册会计师：赵海舟，自2001年加入德勤华永并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及与资本市场相关的专业服务工作，2007年成为注册会计师，现为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会员。赵海舟先生于2024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或复核多份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步君，自2004年加入德勤华永并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及与资本市场相关的专业服务工作，2007年成为注册会计师，现为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会员。步君先生于2024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或复核多份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2、诚信记录

以上人员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未受到证券监督管理机构的监督管理措施或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

3、独立性

德勤华永及以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复核人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4、审计收费

审计收费定价原则：根据公司的业务规模、审计范围、审计工作量以及会计师事务所提供审计服务所投入的工作人员的专业知识和工作经验等情况综合确定最终的审计费用。

三、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审议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查德勤华永有关资格证照、诚信记录及履职情况，认为其在担任公司审计机构期间，公允合理地发表了独立审计意见，按期完成了公司各项审计工作，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为公司出具的审计报告内容客观、公正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在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和投资者保护能力等方面能够满足公司对于审计机构的要求，因此同意续聘德勤华永为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继续聘任德勤华永为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并同意将上述事项提交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生效日期

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四、报备文件

1、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2、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决议

3、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照、执业证书，拟负责审计业务的签字注册会计师执业证书

特此公告。

申通快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5日